

证券代码：830982

证券简称：中易腾达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## 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7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琦凡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易腾达(香港)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易香港”）向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申请办理应收账款保理融资业务，融资额度为240

万美元（约合 1716 万人民币），具体办理保理融资业务的期限和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。公司拟为中易香港开展上述业务提供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惠州市朗达工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朗达工业”）拟将新引进的设备作为标的物，向深圳市朗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办理 180 万元的融资租赁业务，主要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，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。公司、中易香港及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王琦凡先生拟为朗达工业开展上述业务提供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王琦凡先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

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23-02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（一）《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26日